

证券代码：874243

证券简称：文明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建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6,297,3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297,39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297,39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297,39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6,297,39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6,297,39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106,297,39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佳芝、陈子傲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